

成都市中心医院(成都市第三人民医院东部医院) (一期)项目交安标识及景观工程(含海绵城市) 施工/标段

招标答疑 001 号

各投标人:

现就成都市中心医院(成都市第三人民医院东部医院) (一期)项目交安标识及景观工程(含海绵城市) 施工/标段投标人所提问题进行解答, 按招标文件规定, 本答疑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问 1: 请招标人明确总包与本专业工程的界面, 比如土石方工程及安装管网工程等?

答: 详见随本标段补遗文件重新上传的本标段合同。

问 2: 《工程量清单附表》中“灯具(含光源)”品牌为飞利浦、雷士、欧普、松下、三雄极光, 该品牌是否包含景观灯具、太阳能灯具, 经市场咨询, 成都安信睿(成都安信睿特种照明科技有限公司)正在破产重组无保供能力, 雷士、三雄、飞利浦、欧普户外灯具均不提供 3C 认证, 厂家仅提供灯具出厂检验报告和合格证, 请招标人复核?

答: “灯具(含光源)”品牌限定范围不包含景观灯具、太阳能灯具, 景观灯具、太阳能灯具参照“景观灯具(含光源)、太阳能灯具”品牌限定范围。特别说明, 景观灯具、路灯的光源及驱动器参照“景观灯具(含光源)、太阳能灯具”品牌限定范围, 其余部分如灯罩灯杆不做限定。

问 3: 设计图纸有美标线缆, 如“电气配线 AWG#14/2”和“电气配线 AWG#18”, 招标文件品控表内线缆厂家均为国标线缆生产厂家, 不生产美标 AWG 规格线缆, 美标线缆是否是无品牌要求, 请招标人明确?

答: 美标线缆无品牌要求。

问 4: 合同补充条款第 21.1 本项目承包人必须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(国家优质工程), 否则业主方将对承包人处以 50 万元的罚款, 承包人仅作为一个专业分包单位需承担如此重大的责任, 该条款严重不合理, 请招标人复核?

答: 招标文件无此内容。

问 5: 合同附件 1《工程质量保修书》中明确绿化质保期为: 自总包工程

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项目业主之日计算，乔木 2 年、其他绿化 1 年；而合同附件 2《绿化工程管养协议书》绿化质保期为：本工程绿化部分养护期自初验合格之日算起为 1 年；《招标清单》编制说明及项目特征描述，绿化的养护期均为 1 年，自总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，3 处质保期限或质保期开始时间不一致，请招标人明确到底以哪个为准？

答：详见随本标段补遗文件重新上传的本标段合同。

问 6：未见导向标识图纸，请招标人复核？

答：随本标段补遗文件重新上传本标段全部图纸。

招 标 人：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：四川中恒拓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09 月 16 日